

# 桃園市 113 學年度補助辦理戶外教育課程計畫說明會實施計畫

## 一、依據

- (一) 國民中小學辦理戶外教育實施原則。
- (二) 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小學辦理戶外教育活動補充規定。
- (三) 113 年 3 月 5 日 113 學年度國教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計畫說明會。

## 二、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
  1. 召集單位：桃園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2. 任務學校：桃園市各辦理學校實施戶外教育之國中小學（非偏遠地區）

## 三、參加對象

- (一) 本市戶外教育召集人學校、各區中心學校承辦人員、有意申請 113 學年度戶外教育補助之學校或推動戶外教育計畫之教師、行政人員等，預計參與 100 人以內。
- (二) 本案 113 學年度部分申請方式有所更新，請欲申請學校斟酌派員出席。

## 四、辦理時間與地點：

- (一) 日期：113 年 3 月 21 日(四)。
- (二) 時間：下午 13 時 00 分至下午 16 時 00 分。
- (三) 地點：桃園市龍興國中活動中心一樓大視聽室（桃園市中壢區龍勇路 100 號）。

## 五、報名方式

- (一) 以 Google 表單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EvZdLffVNZk3aP97A>；若需研習時數者，請至「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入口網」登錄報名，活動編號請查詢「J00018-240200002」，並覈實核發研習時數。
- (二) 參與說明會人員請依學校權責規範，得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核予公（差）假登記。
- (三) 研習場地停車位有限，當日請多加利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或共乘前往，並請依學校指示停車。
- (四) 有關 113 學年度國教署提供相關申請說明文件，請參閱網址：  
<https://outdoor.moe.edu.tw/home/reference/subsidylist.php>
- (五) 本案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桃園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戶外教育承辦人林奎嚴專案教師，電話：(03)4583500#838、(03)284-1965，Email：  
tycoemec@dsjhs.tyc.edu.tw。

## 六、說明會流程

時間	內容	主講人/負責單位
13：00-13：30	報到	桃園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13：30-13：35	開場說明	桃園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執行秘書
13：35-14：30	113學年度子二戶外教育計畫申請方式與注意事項說明	桃園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專案教師
14：30-14：40	中場休息	
14：40-15：40	戶外教育課程設計理論於實務	宋屋國小教學團隊/桃園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15：40-16：00	綜合座談	執行秘書主持/桃園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